

# 組織間協調(IOC)的探討

柯三吉・江岷欽

## 綱 要

### 前言

壹、組織間協調的意涵

貳、組織間協調的模式

參、組織間協調的助力

肆、組織間協調的阻力

伍、結論

——溝通，能及早消弭初萌的問題；協調，則能預見問題，並予事先杜絕——孔茲・卡茲 ( H. Koontz and D. Katz )。

——不知整體而欲知個體，與不知個體而欲知整體一樣，同屬不能——巴斯卡 ( Blaise Pascal, 1623-1662 )。

## 前 言

現代社會是「組織的社會」，組織現象偏佈在現代社會生活中的每一個層面 ( Gross and Etzioni, 1985 : 1 )。是故，欲有效的掌握現代社會的脈動，必須先瞭解組織的現象。所謂「組織」，係指針對兩人以上的集體活動 ( *collective activities* ) 作有計劃的協調 ( *planned coordination* )；此一群體具有相當持久的活動基礎，透過分工與權威層級，以達成共同的目標 ( Robbins, 1983 : 5 )。由此，我們得悉：一、組織的根本，是組織結構，由分工與權威層級構成；二、組織結構間的協調，具有神奇的法力 ( *magic power* ) ( Hall, Clark, Giordano, Johnson, and Roekel, 1978 : 293 )，是達成組織目標的先決要件 ( Tosi, 1984 : 188 )。

組織內的協調 ( *intra-organizational coordination* )，乃指整合、或聯結 ( *integrating or linking* ) 組織內不同的部門、或人員，以完成集體的工作目標 ( Van de Ven,